

正 本

發文方式：紙本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南投縣政府 函

540026

南投市南崗二路85號2樓

地址：54001南投市中興路660號

承辦人：社會工作師 許鴻文

電話：049-2209290

電子信箱：mo3822@nantou.gov.tw

受文者：南投區婦女服務中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0月11日

發文字號：府社婦字第113023893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本府於113年9月6日召開「南投縣113年第1次性別平等委員會會議紀錄」1份，請查照。

正本：洪副召集人瑞智、王委員秀燕、伍委員阿好、林委員曉芳、南委員玉芬、黃委員秀蘭、陳委員月娥、陳委員斐虹、徐委員森杰、許委員雅惠、莊委員淑靜、陳委員瑛治、謝委員儒賢、王委員淑玲、李委員政憲、林委員琦瑜、陳委員美秀、蘇委員瑞祥、蔡委員明志、張委員洲滄、陳委員志賢、邱委員紹偉、吳委員耀南、陳委員南松、林委員榮森、林委員婷玉、林委員志忠、張怡芬秘書(第1組)、簡青松參議(第2組)、曾樞源秘書(第3組)、陸正威參議(第4組)、許淑芳秘書(第5組)、吳敏華秘書(第6組)、許振揚秘書(第7組)、南投區婦女服務中心、草屯區婦女服務中心、竹鹿區婦女服務中心、埔里區婦女服務中心、南投縣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南投縣政府環境保護局、南投縣政府衛生局、南投縣政府警察局、南投縣政府文化局、南投縣政府消防局、南投縣政府稅務局、南投縣政府人事處、南投縣政府主計處、南投縣政府民政處、南投縣政府地政處、南投縣政府新聞及行政處、南投縣政府建設處、南投縣政府政風處、南投縣政府財政處、南投縣政府教育處、南投縣政府農業處、南投縣政府計畫處、南投縣政府觀光處、南投縣政府工務處、南投縣家庭教育中心、南投縣政府採購中心

副本：南投縣政府社會及勞動處

縣長 許淑華

南投縣 113 年第 1 次性別平等委員會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113 年 9 月 6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貳、會議地點：南投縣政府 A 棟 7 樓國際會議廳

參、主持人：召集人許淑華(副召集人洪瑞智代)紀錄：許鴻文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伍、主席致詞：略

陸、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列管事項）及執行情形：

編號	指示(含列管)事項	辦理情形	辦理單位	列管情形
1	針對「111 年性別平等業務實地考核會議紀錄」中應改善事項進行分工，並將各局處改善辦理情形列於下次列管事項當中	已將該改善建議事項辦理情形列於 113 年 8 月 21 日性別平等業務實地考核之簡報資料內說明。	社會及勞動處	續辦 ☒ 結案 ☐
2	有關未達成委員會任一性別三分之一之局處，請於會後檢視並進行調整	交通管理所(工務處)： 本屆市區客運審議委員會自 113 年 2 月 29 日重新成立，9 位委員中女性委員達 4 位，已達三分之一以上任一性別成員之規範。 計畫處： 「南投縣政府國際及兩岸事務推動委員會」委員任一性別未達 1/3 原因係該外聘委員名單由本府相關業務局處提供，惟推薦人選來自農會、產業界理事長或代表者，現況男性居多，致名單中女性比例略低，114 年進行改選時，將在調查公文中提醒業務單位推薦委員名單單一性別不得低於 1/3 及推薦名單可擴大理監事或有決策權之幹部等，並於簽呈內提醒長官「男性應幾人、女性幾人」做為決定時之參考，以符合任一性別不低於 1/3 原則。 社會及勞動處： 南投縣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委員會名單經簽核，委員已調整為男性 6 人、女性 7 人，	建設處 工務處 社會及勞動處 計畫處	續辦 ☐ 結案 ☒

編號	指示(含列管)事項	辦理情形	辦理單位	列管情形
		已達任一性別三分之一以上規定。 建設處： 營造業審議委員會，今年12位委員（男性8位、女性增加為4位），已達任一性別三分之一以上規定。 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委員會，今年委員共15位，男生10位、女生5位，已達任一性別三分之一以上規定。		
3	請社會及勞動處設計相關工作坊或是觀摩讓同仁在性別業務推動更具體、清楚。	113 年辦理「性別平等服務品質提升精亮計畫」，由社勞處邀請性平委員會外聘委員至各局(處)輔導，採工作坊方式進行，自 4 月 30 日起已辦理局(處)依序為衛生局、警察局、教育處、環保局、人事處、文化局、民政處、財政處、消防局、工務處、建設處、稅務局、採購中心及農業處。	社會及勞動處	續辦 ☐ 結案 ☒
4	請採購中心參採台中市或鄰近縣市作法，將性別友善作業之採購金額降低及納入評選項目中，另將「竹山鎮污水下水道系統」作法提供予各局(處)參考運用。	1. 已於 113 年 3 月 29 日府採購字第 1130084299 號函函文各局處將性別友善作業納入查核金額以上採購評選項目。 2. 預計於 113 年 9 月份將「竹山鎮污水下水道系統」評選項目內容提供予各局(處)參考運用。	採購中心	續辦 ☐ 結案 ☒
5	在人口、婚姻與家庭組性別資料呈現方式除男性、女性外，應增加「其他」選項，以回應重點工作	1. 有關人口，婚姻與家庭組所呈現之資料大部分為戶役政資訊系統所產生，會利用相關會議表達此項建議。 2. 有關其他意見滿意度調查已新增「其他」。	民政處	續辦 ☐ 結案 ☒
6	請觀光處、計畫處、原民局於 113 年度提出跨局處合作議題，並訂定性別目標，邀請相關局處進行跨局處合作	觀光處： 有關 113 年度提出跨局處合作議題，於 113 年 8 月 14 日南投縣 113 年度性別平等委員會第七組「環境能源一科技組」第 1 次分組會議討論後，建議再修正議題。將於 113 年 9 月 11 日 113 年性別平等服務品質提升精亮計畫巡迴輔導會議請委員指導。 計畫處： 已於 113 年 8 月 12 日召開新增跨局處議題研商會議，合作議題為「南投縣政府性	觀光處 計畫處 原民局	續辦 ☒ 結案 ☐

編號	指示(含列管)事項	辦理情形	辦理單位	列管情形
		別平等業務工作手冊及雲端資料庫建置計畫」。 原民局： 跨局處方案業已 113 年 8 月 16 日辦理完成，跨局處成員：社勞處、教育處、家教中心、警察局、衛生局及原民局計 6 個局(處)，本次主題為促進原鄉福利訊息相關措施暢通。執行方面分別為：1. 各局(處)個別辦理方案，場次由各局(處)訂定 2. 原民局主責跨局處聯合宣導活動，上下半年各 1 場次。		
7	婦女福利與權益工作計畫(草案)請委員協助修正後據以執行	婦女福利與權益工作計畫(草案)刻正進行修正中，將於 9 月中旬請陳斐虹委員指導後據以執行。	社會及勞動處	續辦 ☒ 結案 ☐

一、莊委員淑靜建議：

本次實地考核會議紀錄建議可放入本委員會會議紀錄
讓大家了解考核委員建議改善事項。

二、陳委員月娥建議：

(一)資料第 236 頁關於考核前次建議事項編號 7，

CEDAW 培訓自製教材，建議由業務單位統一調查各
單位需求後再依各業務性質製作。

(二)資料第 237 頁考核前次建議事項編號 11，目前本

委員會召集人係由縣長擔任，由於縣長經常因公
務繁忙不克出席，建議可由秘書長或副縣長擔任
召集人，並一併修正本委員會設置要點。

三、南委員玉芬建議：

關於農、漁、工會女性參與部分，建議再加強相關鼓勵措施，以達理、監事任一性別比例不低於三分之一之目標。

四、林委員曉芳建議：

列管事項編號 3 部分，建議辦理相關工作坊後，再向參與人員了解參加後成效，以作為續辦調整之參考。

五、社會及勞動處林處長志忠補充說明：

有關資料第 237 頁考核前次建議事項辦理情形編號 10，本府目前雖無國際合作方案，經考核委員建議，往後若有相關國際研討會，亦可派員與會，並計入考核成績。

主席裁示：

一、列管事項 1：

(一)今年度實地考核會議紀錄放入本次委員會會議紀錄供委員及各局處參考。(P.15)

(二)有關於 CEDAW 培訓自製教材部分，請社會及勞動處了解各局處需求後製作。

(三)請社會及勞動處研議是否修正本委員會設置要點。

(四)往後若中央或他縣市有舉辦國際研討會議並邀請本府與會，請積極派員參加。

二、列管事項 2：請計畫處於下次「南投縣政府國際及兩岸事務推動委員會」委員改選時依照任一性別應達三分

之一比例之規定進行簽辦。

三、列管事項 4：請各局處往後將性別友善作業納入查核金額以上採購評選項目辦理。

四、列管事項 6：請觀光處持續針對跨局處合作議題進行研議，並持續納入會議列管事項；計畫處及原民局解除列管。

柒、委員會工作報告(略)

決定：洽悉。

捌、各組工作報告：

一、社會參與組：

南委員玉芬建議：

(一)資料第 11 頁(一)相關辦理情形請文化局說明；第 12 頁(二)鼓勵男性志工參與部分是否有具體措施？

(二)資料第 24 頁(二)教育處及衛生局資料中未能呈現志工專才項目，建議於下次會議資料補充。(教育處、衛生局)

文化局回復：

(一)文化局訂於 113 年 10 月中旬辦理「第二場社造家族共學聚會活動」，將規劃性平與社造相關議題課程，以推廣文化平權。

(二)相關鼓勵措施如下：

1. 辦理性別影片播放前，置放招募男性志工海報於

螢幕上宣導之。

2. 辦理性別議題相關活動，於活動會場置放招募男性志工海報以資宣導。

教育處回復：

依委員建議辦理。

衛生局回復：

依委員建議辦理。

決定：請針對委員建議修正資料內容。

二、就業經濟及福利組：

決定：洽悉。

三、人口、婚姻與家庭組：

決定：洽悉。

四、教育媒體及文化組：

決定：洽悉。

五、健康照顧及醫療組：

決定：洽悉。

六、人身安全與司法組：

決定：洽悉。

七、環境能源與科技組：

決定：洽悉。

玖、跨局處合作方案：

一、社會參與組：

決定：洽悉。

二、就業經濟及福利組：

決定：洽悉。

三、人口婚姻與家庭組：

決定：洽悉。

四、教育媒體與文化組：

決定：洽悉。

五、健康照顧與醫療組：

決定：洽悉。

六、人身安全與司法組：

決定：洽悉。

七、環境能源與科技組：

決定：洽悉。

伍委員阿好：在跨局處方案中少有看到針對原鄉地區進行規劃，建議未來在辦理時能夠納入。

決定：請各局處往後依委員建議辦理。

拾、提案討論：

案由一：

提案單位：主計處

案由：本府 112 年度性別預算執行情形彙整如附件 4，提請討論。

說明：為持續追蹤性別預算執行成效，本府以 113 年 3 月 14 日府主歲計字第 1130065984 號函，請各機關(單位)就本府 112 年性別預算執行結果填報「性別預算執行情形表」，經彙整如後附。

辦法：提報性別平等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公告於本府網頁。

莊委員淑靜：想了解部分單位(如財政處)預算執行率偏低原因，

若預算執行率偏低建議可思考是否政策方向需要做修正。

財政處回復：相關預算主要係編列於青年創業貸款，會依實際申請情形進行核貸，因此執行率偏低。

陳委員月娥：經檢視預算分類在第5類部分偏多，建議再重新檢視相關分類是否合適，並請主計處協助審查。

主計處回復：依委員建議協助各單位檢視預算分類。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 工務處

提案單位：

案由：第7組部分工作項目文字經委員審查，建議修正文字敘述，以提升環境成效亮點，並避免冗長，提請討論。

說明：

項次	修正後內容	原內容	說明
一	建構性別友善環境，針對公共建設及大型活動等，融入性別觀點，建構性別友善環境。	建構性別友善環境，針對公共建設及大型活動等，融入性別觀點，落實性別影響評估，並提出具體改善方案，提升性別友善程度。	建議修正文字敘述，以提升環境成效亮點，將執行成果著重於建構友善環境及其成效
一	工作內容3 針對藝文中心、文化設施之工程規劃、設計及施工融入性別觀點，建構性別友善環境。	針對藝文中心、文化設施之工程規劃、設計及施工融入性別觀點，落實性別影響評估。	同上
一	工作內容5 針對本縣運動設施之工程規劃、設計施工，融入性別觀點，建構性別友善環境，以回應不同性別、人口之需求。	針對本縣運動設施之工程規劃、設計施工，融入性別觀點，落實性別影響評估，建構性別友善環境，以回應不同性別、人口之需求。	同上
一	工作內容7		同上

	針對本縣觀光工程規劃、設計及施工，融入性別觀點，建置性別友善觀光旅遊環境。	針對本縣觀光工程規劃、設計及施工，融入性別觀點，落實性別影響評估，建置性別友善觀光旅遊環境。	
一	工作內容 9 針對重大觀光活動融入性別觀點，並檢視活動中之性別友善措施，建置性別友善觀光旅遊活動。	針對重大觀光活動融入性別觀點，並落實性別影響評估，並檢視活動中之性別友善措施，建置性別友善觀光旅遊活動。	同上
一	工作內容 10 針對本縣公園內(如：廁所、廣場、兒童遊戲場等)之工程規劃、設計及施工，融入性別觀點，建置性別友善環境。	針對本縣公園內(如：廁所、廣場、兒童遊戲場等)之工程規劃、設計及施工，融入性別觀點，落實性別影響評估，建置性別友善環境。	同上
一	工作內容 11 針對青年住宅之工程規劃、設計及施工融入性別觀點，建置性別友善環境。	針對青年住宅之工程規劃、設計及施工融入性別觀點，落實性別影響評估，建置性別友善環境。	同上
一	工作內容 15 針對重大建設、公路、停車場等融入性別觀點，建構性別友善環境。	針對重大建設、公路、停車場等融入性別觀點，落實性別影響評估。	同上
三	工作內容 2 針對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研擬災害防救作業調查流程，確保不同性別充分參與。	針對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研擬災害防救作業調查流程，確保不同性別充分參與，於毒性化學物質安全管理增加「具食安風險業者輔導訪查說明」，並於辦理相關訓練或會議時，以問卷調查方式蒐集意見，考量原住民、經濟弱勢者及性別，擬定因應策略，以更符合生活與生產需求。	文字敘述過長，宜精簡，該工作內容文字刪減。
三	工作內容 4 辦理觀光風景區、山區之災害防救緊急應變通報作業，並針對災變進行研究，考量原住民、經濟弱勢者	辦理觀光風景區、山區之災害防救緊急應變通報作業，並重視不同性別需求。並因應颱風、重大災害來襲，設置防災應變中心，並針對災變進行研究，將酌予考量原住民及	該工作內容文字修正，辦理機關由各局處調整為消防局。

之生活與生產需求，重視不同性別需求。	經濟弱勢者之生活與生產需求，並提出因應策略。
--------------------	------------------------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

提案單位：工務處

案由：第 7 組部分工作內容屬於單純工程部分，或是與本組關聯性較低，經委員討論建議刪除，提請討論。

說明：

項次	原內容	說明
一	工作內容 13 針對本縣水利建設(區域排水)、下水道工程等落實性別影響評估，建構性別友善水環境。	屬單純工程內容，較無法單純以性別方式呈現，建議刪除
一	工作內容 14 針對大型活動交通規劃融入性別觀點，落實性別影響評估。	同上
二	工作內容 3 推動部落社區健康營造計畫，部落女性參與部落會議，訂定推動議題。	與第 7 組關聯性較低，建議刪除
二	工作內容 4 針對社區大學辦理環保、生態等公民素養活動議題時，鼓勵女性參與討論，表達多元看法。	同上
四	保障不同性別、族群及多元團體充分參與環境與交通政策，並確保相關資訊的公開透明。	已屬權力決策內容，屬其他組工作內容，建議刪除

決議：項次二工作內容 3 予以刪除，其餘保留。

案由四：

提案單位：工務處

案由：第 7 組部分工作內容屬其他組別列入工作項目，委員建議將該工作項目轉移適宜組別，提請討論。

說明：

項次	原內容	說明
二	工作內容 5 辦理相關農事教育訓練，融入性別觀點，並鼓勵女性參與，爭取決策位置，培訓女性種子師資。	本工作內容社會參與組議題，建議轉第 1 組：社會參與組
二	工作內容 6 辦理社區規劃及社區環境自力營造相關計畫時，鼓勵社區與女性參與培力，成為種子師資或意見領袖。	同上
四	工作內容 2 於制定或執行農業政策過程中，確保女性及民間團體充分參與決策。	同上

決議：項次二工作內容 5 及 6 再將內容修正以符合第 7 組方向；另項次四工作內容 2 移至第 1 組辦理。

案由五：

提案單位：教育處

案由：有關第 4 組教育媒體與文化組跨局處合作，擬加入本府社會及勞動處，提請討論。

說明：第 4 組跨局處目前合作單位為教育處及原住民族行政局，為有效協助落實加強宣導原鄉學校與部落性平知能及敏感，擬增列社會及勞動處提供原鄉學校及部落社會資源及協助。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六：

提案單位：社會及勞動處

案由：有關社團法人南投縣愛鄉文教協會推薦洪梅炤為本府性別平等師資，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社團法人南投縣愛鄉文教協會 113 年 7 月 18 日 113 愛鄉字第 09 號函及「南投縣政府性別平等師資人才資料庫建置與維護作業要點」辦理。(附件 5)
- 二、經查講師符合本資料庫之性別平等師資人才採認，符合要點三指標條件至少二項（各級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

會、曾發表或出版性別議題相關著作、近三年內具性別平等或性別主流化相關授課或演講經驗及曾參加性別主流化師資培訓或修習性別平等相關課程)，並提供相關之佐證資料；符合要點五由推薦機關（構）、團體，就所推薦人選進行初審，再函文本府進行推薦申請採認等相關要件。

陳委員月娥：經檢視本案要點規定，已有一段時間未重新修正，建議重新檢視相關規定是否有不合時宜之情形；並建議類似案件可由業務單位成立審查小組進行初審後再提報大會。

決議：本案先行保留，並由業務單位修正要點後再議。

拾壹、專題分享：南投縣失業人口參與職業訓練之現況及性別差異分析(略)。

決定：洽悉，下次會議請農業處報告，並請業務單位排定往後會議專題分享單位輪序。

拾貳、報告案：

提報單位：社會及勞動處

案由：有關本府各局處推動性別主流化暨性別平等計畫(113年-116年)，報請公鑒。

說明：依據本府 113 年 5 月 22 日府社婦字第 1130129740 號函及本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暨性別平等工作計畫(113年-116年)辦理。

決定：請各分組委員協助各局處檢視並修正計畫，再提報至大會追認。

拾參、臨時動議：

動議單位：衛生局

案由：修正「健康照護及醫療組」工作報告內容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 113 年 7 月 16 日召開之 113 年第 1 次性別平等委員

會議分組會議決議辦理。

二、現有工作報告重點工作指標及內容部分敘述不夠具體完善，略做補充與文字修正(詳見後附修正說明對照表)。

項次	修正後內容	原內容	說明
三	重點工作： 強化各級(類)醫療與照顧環境多元性別者之性別友善服務。	重點工作： 強化各級(類)醫療與照顧環境多元性傾向者之性別友善服務。	將「多元性別者」修改為「多元性傾向者」。
六	重點工作： 補充高齡化社會所需之長期照顧服務人力，鼓勵男性投入照顧服務人力資源。 工作內容： 1. 文健站工作人員由執行單位公開徵選(不分性別)，提昇男性照服員投入文健站工作領域之比率。	重點工作： 文健站工作人員由執行單位公開徵選(不分性別)，提昇男性照服員投入文健站工作領域之比率。 工作內容： 1. 文健站工作人員由執行單位公開徵選(不分性別)，目前本縣34個文健站有6個男性照顧服務員。	項次不做修正，工作內容修正與重點工作一樣文字。

七	重點工作： 宣導正確、健康的體適能觀念，避免美貌迷思與過度醫療化行為。	重點工作： 宣導正確、健康的體適能觀念，避免美貌迷思與過度醫療化行為。 工作內容： 2. 各衛生所透過各場域(社區、學校)推動性健康促進，宣導女性身體及性自主權，避免性病及非自主性懷孕，將被害人驗傷採證資訊納入辦理性別平等、性騷擾、性剝削、防制人口販運等活動宣導。 3. 透過宣導活動至各場域(社區、學校、機構)推動性健康促進，宣導女性身體及性自主權，避免性病及非自主性懷孕暨後續加害人及被害人處遇。	工作內容與重點工作指標不合，建議刪除工作內容之第2項次及第3項次。
---	--	--	--

決定：照案通過。

拾肆、散會（下午5時）

附件：

113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

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實地訪評會議紀錄

壹、時間：113年8月21日(星期三)下午1時30分

貳、地點：南投縣綜合大樓跨領域橋接創新學苑

參、主持人：許縣長淑華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紀錄：紀喬茵

伍、主席致詞：

感謝行政院性別平等處吳處長率各位委員再次蒞臨本縣指導，性別平等是目前中央及地方政府極力推動的方向，本縣委員會從111年女性委員人數達1/3以上只佔60%，提升至今已達93%，本府將持續不斷努力。另外本府也鼓勵縣內民間社團將性別比例納入章程，持續在多面向推廣，期許更多不同的聲音被聽見。在政策上積極辦理二次就業婦女就業媒合，尤其是茶業博覽會及巧克力咖啡節等大型活動的勞務採購會優先以在地二度就業婦女為主，提升女性再就業比例，讓各位委員看到本縣在地化的進步。性平的議題從公部門做起，再推廣到地方及社區，讓大家逐步提升性平意識，性別具體的改善及措施等相關建議事項，也請各位委員不吝指教，促使本縣持續在性別平等面向更精進。

陸、業務單位簡報：(略)

柒、綜合座談：

一、吳處長秀貞：

105 年至今性平業務成果從公部門到民間，在性別平等決策參與至各領域都獲得不錯的成果，南投縣的推動也獲得第三組的優等並獲得最佳進步獎的殊榮。本次實地訪評委員們對於南投縣的積極努力成果給予正面肯定，後續會針對資料審閱提供整體觀察及建議，訪評的詳細優缺點也會在輔導實地考核結束後，隨成績函送縣府參考，並建議參考各縣市的優缺點，互相交流與學習。

二、郭玲惠委員(三、CEDAW 辦理情形；四、提升女性公共參與情形)：

(一)優點：

1. 推動 CEDAW 教育訓練涵蓋率及委員參與比率超過預期、教育訓練課程的事先需求調查、事後的前後測驗及最後的滿意度調查都很完整。
2. 縣府及所屬機關女性參與比例高，在中高階主管女性參與決策部分有不錯的成果。

(二)缺點/建議事項：

1. CEDAW 教育訓練：

- (1)教育訓練課程模式應分層推廣至其他單位，包括

針對主管、非主管需求及不同單位的需求分別設計課程，朝更深層的教育目標邁進。

(2)CEDAW 宣傳主題較薄弱，建議可設計不同類型主題，如直接或間接的性別歧視或家務分工等，朝長程的規劃加強，並了解後續宣傳成效。

2. 中高階女性主管決策參與率明顯提升，建議未來應建立機制，以利系統性及具體的運作。

3. 對於補助農會、漁會、工會及人民團體推動性平業務有初步的成果，建議可針對性平的補助主題及課程做分層架構，尤其是課程內容涉及女性決策參與的部分需加強列入。

4. 人民團體將理監事成員單一性別比例 1/3 列入章程的比例太低，宜建立更積極的鼓勵機制，尤其是針對農、漁會團體的部分。

5. 有關監察院調查案件學校性平事件為扣分項目，惟未見縣府內部有明確的處理機制能積極解決問題。

三、顏玉如委員(一、基本項目-(三)性別主流化計畫制定及執行成效；二、性別主流化實施情形)：

(一)優點：在推動性別主流化量的部分，尤其是涵蓋率有顯著的成果和進步值得肯定。

(二)缺點/建議事項：

在性別主流化推動上，可看見量已達基本的涵蓋率，建議可在以下項目進行質的深化並加強努力：

1. 性別意識培力：CEDAW 教材內容朝更活潑化編修，以增加內容的可讀性和運用性。
2. 性別統計：性別統計的重要性會影響性別分析及影響評估，建議加速建立性別統計複分類且增加的內容能反映出南投人口特性，例如：新住民、原住民等。統計應用上建議在男女性別的運用上能更廣泛，使政策更深入。
3. 性別分析：辦理工作坊朝強化架構、培力團體方向加強。
4. 性別影響評估：建立檢核表單檢視並融入工作來呈現性別影響評估的執行成效。
5. 性別預算：在預算項目部分指標定義應更精準化，列出與性別相關的，例如：10 年長照議題中和性別有關的再提列即可。

四、吳明儒委員(一、基本項目-(二)性別平等跨局處計畫制定及執行成效；五、推動及落實性別平等情形)：

(一)優點：跨局處資料的呈現感受到縣府的合作精神，各局處能善用大型活動融入性平宣傳的議題值得肯定。

(二)缺點/建議事項：

1. 各分組提出具體目標及具體合作議題，但缺乏在推動策略及推動成效上的具體成果。
2. 大型活動資料呈現缺乏性別議題的主體性。
3. 女性就業力的推動應持續努力並善用性別工具來呈現具體成果。
4. 多關注原民的議題，將性別友善融入相關的概念。

五、辜慧瑩委員(行政院性別平等處)：

(一)優點：跨局處合作計畫內容豐富完整。

(二)缺點/建議事項：

1. 建立跨局處合作計畫中的獎勵措施，針對性平窗口的承辦人員以行政措施、禮券或縣府公開表揚的方式來加強推動的力道。
2. 性別影響評估：統計呈現有性別落差但沒有改善目標及策略，宜加強性別目標及強化服務提供方式。
3. 性別分析：教育訓練工作坊強化融入性別觀點的分析，例如：社會性別對施虐行為有何影響的分析，可看文化深層的原因。
4. CEDAW 城市報告：建議可參考其他縣市來撰寫並做為南投縣成果的檢視。
5. 社會組織的參與部分：加強農會、漁會理監事達 1/3 列入章程的推動。
6. 有關性別平等措施：營造性別友善環境部分，建議善

用使用者滿意度調查，分析性別及不利處境者回饋的意見。策略及資源呈現不具體，例如：如何具體作為以促進縮小性別隔離。

7. 性別議題委託研究：加強補助議題的評估研究。

8. 國際參與交流的部分：多增加與性平相關的國際交流會議，學習國外的經驗。

六、洪秘書長瑞智：

感謝行政院性別平等處吳處長及各位長官、委員蒞臨本府指導，對於委員們所提供的建議，優點的部分本府會繼續保持及深化，沒做好的部分也會檢討改進並繼續努力，謝謝本府各局處發揮團隊合作的精神來共同推動性別平等業務。相信同仁只要一步一腳印努力，一定能持續往目標邁進，將性別平等融入南投縣的每個角落，打造南投縣宜居城市的願景。

捌、散會（下午 5 時）

**南投縣政府 113 年性別平等業務實地考核
委員建議事項分辦表**

113.9

序 號	建議事項	權責單位	辦理情形
1	CEDAW 教育訓練： 1. 教育訓練課程模式應分層推廣至其他單位，包括針對主管、非主管需求及不同單位的需求分別設計課程，朝更深層的教育目標邁進。 2. CEDAW 宣傳主題較薄弱，建議可設計不同類型主題，如直接或間接的性別歧視或家務分工等，朝長程的規劃加強，並了解後續宣傳成效。	人事處 各局處	
2	中高階女性主管決策參與率明顯提升，建議未來應建立機制，以利系統性及具體的運作。	人事處	
3	對於補助農會、漁會、工會及人民團體推動性平業務有初步的成果，建議可針對性平的補助主題及課程做分層架構，尤其是課程內容涉及女性決策參與的部分需加強列入。	農業處 觀光處 社會及勞動處 (社會行政科、勞資關係科)	
4	人民團體將理監事成員單一性別比例 1/3 列入章程的比例太低，宜建立更積極的鼓勵機制，尤其對於農、漁會團體部分加強推動。	社會及勞動處(社會行政科、勞資關係科) 農業處 觀光處	
5	有關監察院調查案件(學校性平事件)為扣分項目，惟未見縣府內部有明確的處理機制能積極解決問題。	教育處	

序號	建議事項	權責單位	辦理情形
6	性別意識培力：CEDAW 教材內容朝更活潑化編修，以增加內容的可讀性和運用性。	人事處 各局處	
7	性別統計：性別統計的重要性會影響性別分析及影響評估，建議加速建立性別統計複分類且增加的內容能反映出南投人口特性，例如：新住民、原住民等。統計應用上建議在男女性別的運用上能更廣泛，使政策更深入。	主計處 各局處	
8	性別分析： 1. 辦理工作坊朝強化架構、培力團體方向加強。 2. 教育訓練工作坊強化融入性別觀點的分析，例如：社會性別對施虐行為有何影響的分析，可看文化深層的原因。	主計處 各局處	
9	性別影響評估： 1. 建立檢核表單檢視並融入工作來呈現性別影響評估的執行成效。 2. 統計呈現有性別落差但沒有改善目標及策略，宜加強性別目標及強化服務提供方式。	計畫處 新聞及行政處 各局處	
10	性別預算：在預算項目部分指標定義應更精準化，列出與性別相關的，例如：10 年長照議題中和性別有關的再提列即可。	主計處 各局處	

序 號	建議事項	權責單位	辦理情形
11	各分組提出具體目標及具體合作議題，但缺乏在推動策略及推動成效上的具體成果。	人事處 社會及勞動處 民政處 教育處 衛生局 警察局 工務處 各局處	
12	大型活動資料呈現缺乏性別議題的主體性。	農業處 觀光處 各局處	
13	女性就業力的推動應持續努力並善用性別工具來呈現具體成果。	社會及勞動處(勞工行政科)	
14	多關注原民的議題，將性別友善融入相關的概念。	原住民族行政局 各局處	
15	建立跨局處合作計畫中的獎勵措施，針對性平窗口的承辦人員以行政措施、禮券或縣府公開表揚的方式來加強推動的力道。	社會及勞動處(婦女福利及保護科)	
16	CEDAW 城市報告:建議可參考其他縣市來撰寫並做為南投縣成果的檢視。	社會及勞動處(婦女福利及保護科)	
17	有關性別平等措施:營造性別友善環境部分，建議善用使用者滿意度調查，分析性別及不利處境者回饋的意見。策略及資源呈現不具體，例如：如何具體作為以促進縮小性別隔離。	各局處	

序 號	建議事項	權責單位	辦理情形
18	性別議題委託研究：加強補助議題的評估研究。	社會及勞動處(婦女福利及保護科) 各局處	
19	國際參與交流的部分：多增加與性平相關的國際交流會議，學習國外的經驗。	社會及勞動處(婦女福利及保護科) 各局處	

南投縣 113 年性別平等委員會第 1 次會議簽到簿

時間：113 年 9 月 6 日下午 2 時

地點：南投縣政府 A 棟 7 樓國際會議廳

職稱	姓名	簽到
縣長(召集人)	許淑華	
秘書長(副召集人)	洪瑞智	洪瑞智
社會及勞動處處長	林志忠	林志忠
主計處處長	陳美秀	陳美秀
計畫處副處長	柯炳如	柯炳如
民政處副處長	賴瓊美	
工務處副處長	李坤煌	
警察局副局長	陳志成	陳志成
教育處副處長	吳美玲	吳美玲
衛生局副局長	陳淑怡	陳淑怡
環保局副局長	林隆儒	林隆儒

南投縣 113 年性別平等委員會第 1 次會議簽到簿

時間：113 年 9 月 6 日下午 2 時

地點：南投縣政府 A 棟 7 樓國際會議廳

職稱/單位	姓名	簽到
暨南國際大學教授	許雅惠	
朝陽科技大學副教授	陳斐虹	陳斐虹
商業發展研究院中部辦公室計畫顧問	陳月娥	陳月娥
靜宜大學副教授	王秀燕	請假
朝陽科技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副教授	林曉芳	林曉芳
朝陽科技大學副教授	謝儒賢	謝儒賢
金門大學副教授	南玉芬	南玉芬
弘光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兼任 副教授	陳瑛治	陳瑛治
東海大學社工系兼任助理教授	徐森杰	請假

南投縣 113 年性別平等委員會第 1 次會議簽到簿

時間：113 年 9 月 6 日下午 2 時

地點：南投縣政府 A 棟 7 樓國際會議廳

職稱/單位	姓名	簽到
布農族國小老師退休 原住民族語言編輯委員	伍阿好	伍阿好
臺灣性別平等教育協會監事	莊淑靜	莊淑靜
昭明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黃秀蘭	黃秀蘭
社會及勞動處勞工行政科科长	林洧仕	林洧仕
社會及勞動處勞資關係科科长	陳心敏	陳心敏
社會及勞動處婦女福利及保護科科长	張佳雯	張佳雯
社勞處勞資關係科科員	陳依伶	陳依伶
社勞處勞資關係科科員	張秉承	張秉承
社勞處勞工行政科科員	陳景崧	陳景崧
社勞處勞工行政科書記	劉智允	劉智允

南投縣 113 年性別平等委員會第 1 次會議簽到簿

時間：113 年 9 月 6 日下午 2 時

地點：南投縣政府 A 棟 7 樓國際會議廳

職稱/單位	姓名	簽到
教育處科長	葉怡伶	葉怡伶
教育處科員	辛玉如	辛玉如
原民局科長	黃振頤	黃振頤
原民局社工員	何光亮	何光亮
文化局秘書	王旻世	王旻世
文化局辦事員	陳怡文	陳怡文
工務處技士	陳詩璋	陳詩璋
交通管理所課長	左縉鞍	左縉鞍
採購中心技士	巫靜儀	巫靜儀
人事處科員	張雪綺	

南投縣 113 年性別平等委員會第 1 次會議簽到簿

時間：113 年 9 月 6 日下午 2 時

地點：南投縣政府 A 棟 7 樓國際會議廳

職稱	姓名	簽到
主計處統計科科长	王炳義	
主計處歲計科科长	吳偉甄	
主計處統計科專員	洪義忠	
主計處歲計科科員	林榆娟	
觀光處科長	吳升分	
衛生局醫政科技佐	陳慈芸	陳慈芸
衛生局保健科醫事放射師	蔡玲菱	
衛生局社工督導	楊雅婷	楊雅婷
消防局科員	陳慧如	陳慧如

南投縣 113 年性別平等委員會第 1 次會議簽到簿

時間：113 年 9 月 6 日下午 2 時

地點：南投縣政府 A 棟 7 樓國際會議廳

單位	簽到
民政處	莊建德
教育處	
建設處	
觀光處	劉淑玲
農業處	孔向哲
新聞及行政處	陳子明
計畫處	王得芳
人事處	張雪綺
主計處	王明茂 吳偉如 張義忠 林榆娟
警察局	
衛生局	黃明瑞 蔡玲菱

陳明中

林怡文

南投縣 113 年性別平等委員會第 1 次會議簽到簿

時間：113 年 9 月 6 日下午 2 時

地點：南投縣政府 A 棟 7 樓國際會議廳

職稱	姓名	簽到
南投區婦女服務中心督導	賴季宏	賴季宏
南投區婦女服務中心社工員	韓珮榆	韓珮榆
南投區婦女服務中心社工員	陳豐嘉	陳豐嘉
竹鹿區婦女服務中心督導	曾淑品	曾淑品
竹鹿區婦女服務中心社工員	陳孟鈺	陳孟鈺
竹鹿區婦女服務中心社工員	彭蓮錦	
埔里區婦女服務中心督導	蕭湘寧	蕭湘寧
埔里區婦女服務中心社工員	楊慕琇	楊慕琇
埔里區婦女服務中心社工員	劉淑君	劉淑君

南投縣 113 年性別平等委員會第 1 次會議簽到簿

時間：113 年 9 月 6 日下午 2 時

地點：南投縣政府 A 棟 7 樓國際會議廳

職稱	姓名	簽到
指導秘書(第一組)	張怡芬	張怡芬
指導參議(第二組)	簡青松	
指導秘書(第三組)	曾櫛源	
指導參議(第四組)	陸正威	陸正威
指導秘書(第五組)	許淑芳	許淑芳
指導秘書(第六組)	吳敏華	
指導秘書(第七組)	許振揚	許振揚
新聞及行政處	廖彥智	廖彥智

南投縣 113 年性別平等委員會第 1 次會議簽到簿

時間：113 年 9 月 6 日下午 2 時

地點：南投縣政府 A 棟 7 樓國際會議廳

職稱	姓名	簽到
警察局婦幼隊隊長	江威興	江威興
警察局婦幼隊組長	廖維謨	廖維謨
警察局偵查佐	羅添魁	羅添魁
建設處產業發展科科长	張賢源	張賢源
建設處產業發展科約僱人員	關靜愉	關靜愉
建設處城鄉發展科約僱人員	黃鈺婷	黃鈺婷
環保局綜合計畫科科长	張宗義	張宗義
環保局科員	許淑美	許淑美
農業處科長	謝在郎	謝在郎
青年發展所所長	楊紹宏	楊紹宏

南投縣 113 年性別平等委員會第 1 次會議簽到簿

時間：113 年 9 月 6 日下午 2 時

地點：南投縣政府 A 棟 7 樓國際會議廳

職稱	姓名	簽到
計畫處科長	王綺蘭	王綺蘭
地政處科長	張嘉麟	張嘉麟
地政處專員	許凱汝	許凱汝
民政處戶籍及新住民科科长	莊豐德	莊豐德
民政處戶籍及新住民科辦事員	徐孟詩	徐孟詩
新聞及行政處科長	賴時貞	賴時貞
財政處科長	李秀完	李秀完
財政處科員	林淑惠	林淑惠
稅務局主任	李美凌	李美凌
稅務局助理員	周玉文	周玉文

南投縣 113 年性別平等委員會第 1 次會議簽到簿

時間：113 年 9 月 6 日下午 2 時

地點：南投縣政府 A 棟 7 樓國際會議廳

職稱/單位	姓名	簽到
社勞處社會行政科科員	呂怡蕙	
社勞處社會救助科社工督導	廖姿茵	
社勞處社會救助科臨時人員	王瑞玲	王瑞玲
社勞處婦女福利及保護科科員	程音汝	程音汝
社勞處婦女福利及保護科辦事員	紀喬茵	紀喬茵
社勞處婦女福利及保護科社工師	許鴻文	許鴻文
社勞處婦女福利及保護科	李宇婷	李宇婷
社勞處婦女福利及保護科	林子瑜	林子瑜
草屯區婦女服務中心督導	李翊寧	李翊寧
草屯區婦女服務中心社工師	李苡暄	李苡暄
草屯區婦女服務中心社工員	董宛瑜	董宛瑜

單位	簽到
文化局	
原住民族行政局	
工務處	李坤煌 陳詩輝 左紹軒
地政處	
政風處	許傳光
環境保護局	張宗義
消防局	
稅務局	
財政處	
社會及勞動處	謝榮富、許清輝
青年發展所	
家庭教育中心	賴昇樺